

《检察日报》唐佳睿 玄晓霞

暗藏玄机的捆绑销售

范某和吴某从事化妆品销售工作,于2020年注册成立公司。为了让新公司的产品快速占领市场,范某等人联合李某在化妆品小样中添加超标数万倍的汞,与达到检验标准的“正品”捆绑销售,制造“快速美白祛斑”的噱头吸引顾客,致使消费者面部过敏。

近日,经江苏省江阴市检察院提起公诉,法院以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被告人范某、李某、吴某有期徒刑七年至二年不等,吴某适用缓刑,各并处罚金70万元至20万元不等。

“祛斑神器”汞含量严重超标

2021年4月,被害人卢女士来到范某经营的化妆品店做美甲。闲聊中,工作人员向卢女士推荐了店内的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产品,并称这款产品能很快祛除痘印和色斑。卢女士听后十分心动,便花费398元购买了一套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,工作人员还赠送了她日霜、夜霜的小样,并嘱咐她使用这套化妆品一定要搭配小样才能达到最佳效果。

使用小样的前几天,卢女士感觉痘印和色斑明显变淡,但又过了几天,她的脸开始发红发痒,并且愈发严重。2021年4月,卢女士去华山医院就诊,医生诊断为化妆品过敏,并建议她不要再继续使用该款化妆品。

心有余悸的卢女士让男友将小样送去检测,检测结果显示,小样夜霜中的汞含量达11952.4mg/kg。而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(2015版)》规定,化妆品的标准汞含量不能超过1mg/kg。得知化妆品小样中的汞含量超标1万倍,卢女士气愤地向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举报。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该产品随机取样检测,结果显示小样夜霜的汞含量严重超标。随后,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该线索移送市公安局处理。江阴市公安局立即对该案立案调查,经侦查发现,范某和吴某经营的化妆品店曾多次向广州市的李某订购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套装。经抽检,确认其搭配的小样中汞含量超标4.3万倍,属于不合格产品。

“犯罪嫌疑人是在小作坊里自行灌装小样,没有精细化的操作标准,因此每瓶夜霜小样的汞含量不同,但都严重超标。”承办检察官顾月月介绍。

正品美肤效果不够,赠品来凑

2021年7月,警方将范某、吴某抓获归案,现场查获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赠品小样套装1329套。

经查,范某、吴某二人长期从事化妆品微商代理销售业务,拥有庞大的微信客户群体。范某负责推销产品,吴某根据范某安排进行发货。2020年,二人商议推出自己的品牌化妆品,注册成立了杭州珍昕化妆品有限公司(后更名为“无锡珍昕化妆品有限公司”),申请了“苗皇后”商标,并开设门店。

“化妆品行业竞争激烈,要想在市场中占有一席之地,必须拥有‘拳头产品’。”范某交代,只有让产品拥有快速美白和祛斑的效果,才能满足大多数消费者的心理,从而占领市场,打开销路。“苗皇后”品牌中的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就是他们推出的快速淡斑品牌之一。

产生“走捷径”的想法后,范某辗转联系到广州一家化妆品公司的负责人李某。李某表示,想要短期内达到美白祛斑的效果,最有效的办法是在产品中添加大量的汞。不过,我国对正规化妆品的汞含量有严格的检测标准,超标的化妆品根本无法通过检测,更无法流入市场。

如何既能保证效果,又能躲避检测,还能投入市场进行销售流通?最终,深谙化妆品行业内幕的李某提出一个办法:将祛斑效果不明显但能通过检测的化妆品做成大套盒(包括日霜、夜霜),即“正品”,其外包装严格按照规定标注产品名称、成分、含量、生产批号、生产企业等信息,再将“三无”产品的小样(含日霜、夜霜)在销售“正品”时以非卖品的名义赠送给顾客。在产品送检时,只送检“正品”,不送检作为赠品的小样。

搭配销售,半年营业额过百万

“本想着,小样是‘三无’产品,无生产厂家、无商标标识,即使被举报,也查不到自己的头上。而且小样的外观及包装和正品一致,可以让消费者误认为是成套的系列产品。”范某交代。

就这样,李某按照范某的委托生产正品大套盒,又购买原料,自行灌装生产赠品小套盒。为防止顾客不使用小样影响祛斑效果,范某在销售时,特别向顾客强调,正品与小样必须搭配使用:白天先涂抹小样日霜再配套使用正品日霜,夜晚先涂抹小样夜霜再配套使用正品夜霜。

“大量的汞在日光照射下更容易造成皮肤过敏,为了降低过敏概率,我们只在小样夜霜中添加汞,然后引导客户组合使用。”经李某建议,范某将此产品命名为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,仅半年营业额就过百万元。

2022年9月,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经查,2020年9月至2021年3月,犯罪嫌疑人范某、吴某以每套48元的价格,先后三次向犯罪嫌疑人李某订购“377双重亮颜组合”9000余套,支付货款共计43万余元。随后,再以每套60元至168元不等的价格销售给代理商或者零售商,共

计销售7700余套,销售金额达110万余元。犯罪嫌疑人范某、吴某和李某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,涉嫌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。2023年7月,检察机关以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对三人提起公诉。近日,法院依法作出如上判决。

交易遮遮掩掩,备注“详情私聊” 售卖“擦边”手办 动歪脑筋的小伙栽了



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刘曼枫

在正常手办(泛指收藏性人物模型)中掺杂“擦边”手办售卖,后来察觉到玩“火”了,不仅下架产品还烧毁手办。自以为做得神不知鬼不觉,可最终还是栽了。近日,松阳警方抓获了售卖淫秽色情手办的小鲍(化名)。

小鲍,松阳人,28岁,高中毕业后,他开了一家淘宝店铺,主要出售二次元(网络用语,指二维图像的动画、漫画、游戏等)饰品、摆件、手办等,销量一直挺不错。小鲍自己不生产产品,客户在他店铺下单后,他再联系安徽合肥的一个厂家,由厂家直接给买家发货。

2023年,在合肥厂家工作、与小鲍有多次生意往来的阿谋(化名)偷偷告诉小鲍,最近市面上流行一种“擦边”手办,深受年轻群体喜爱。

“阿谋给我发了一些图片,都是热门动漫女性角色手办,穿着非常暴露。”小鲍说,有些图片上还标记了“妈见打”等字样。所谓“妈见打”,就是被妈妈看到会被挨打的意思,属于这种手办的一种昵称。

小鲍觉得遇到了商机,没多想,就一口答应了。他在自己的店铺上架了10多种“妈见打”手办,为了躲避平台审核,小鲍将产品照片打上了马赛克。

果然,这款产品一上架就热卖。短短3天功夫,小鲍就出售了500余件“妈见打”手办。眼见生意越来越好,小鲍隐约担心会被查到,就将所有上架产品的图示都改成了印有“专拍链接”字样的图片,并备注“详情私聊”。

“卖得多了,和那些供货商也熟了,他们一有新产品就会跟我来说。”就这样,小鲍在3个月内出售了2000多个“妈见打”手办,共计8万余元。

去年12月,央视《焦点访谈》曝光,一些中小学校周边和网络平台售卖恶搞食品、问题文具和低俗手办。节目播出后,不少供货商开始断货,小鲍也察觉到自己“玩大了”,他思前想后,将淘宝上的“妈见打”产品都下架了,还烧毁了身边的50多个手办。

本以为自己做得神不知鬼不觉,但小鲍最终还是栽了。去年12月,松阳警方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其存在售卖涉黄手办行为。警方通过淘宝销售情况,找到了部分买家,通过专业鉴定,买家购买的“妈见打”手办都属于淫秽物品。

1月30日,小鲍被警方抓获。面对警方的讯问,小鲍很快承认了自己违法犯罪的事实。

警方提醒,上述手办大多根据原版动漫造型进行改动,不仅涉嫌盗版侵权,更涉嫌构成贩卖淫秽物品牟利罪。

目前,小鲍因涉嫌贩卖淫秽物品牟利罪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